

溪口镇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《福建省政府信息公开办法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等规定，在溪口镇人民政府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的基础上编制而成。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项。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

若对本报告有疑问或意见建议，可直接与上杭县溪口镇党政综合办政务公开与电子政务部门联系。联系方式如下：

地址：溪口镇大厚村政府路 1 号 邮编：364221

联系电话：0597-3132001 传真：0597-3132000

一、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政务公开工作落实情况

政务公开是提升政府治理效能、保障群众合法权益的重要举措。2025年，溪口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省、市、县政务公开工作部署，紧扣全镇中心工作，聚焦群众关切热点，不断优化公开机制、拓宽公开渠道、提升公开质效。通过健全“事前审核、事中跟踪、事后复盘”全流程管理体系，推动政务公开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，切实以公开促落实、促规范、促服务，圆满完成年度各项公开任务，为全镇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营造了透明高效的政务环境。

（二）主动公开情况

2025年，我镇全年编制政府信息总数80条，其中主动公开政府信息5条，作为依申请公开信息数2条，不予公开信息数73条。主动公开信息中机构职能类信息1条、其他类信息4条。全年未制发和废止规章及行政规范性文件，现行有效规范性文件3件；行政许可处理决定数量110件，行政处罚1件，行政强制0件。公开内容重点围绕共同富裕、乡村振兴、民生服务等核心工作，做到政策举措及时发布、工作进展定期更新、民生事项全面公开，有效满足群众信息需求。

（三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5年度，我镇共收到自然人提交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，收到申请后，我镇严格按照《条例》规定的程序和时限，针对申请

人提出的 12 项政府信息公开申请，组织政府信息公开、水利、应急、自然资源所、财政所等相关部门进行会商核实，并根据实际情况在法定时限内分类作出答复。

（四）被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2025 年度，因上述依申请公开答复引发行政复议 1 起，无行政诉讼案件。经复议机关审理，认定我镇该次政府信息公开答复存在事实认定不够清晰、答复内容不够规范的问题，作出“确认答复不当，责令限期纠正”的复议决定。收到复议决定后，我镇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开展整改，全面核查信息公开流程，补充完善相关材料，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整改并反馈，确保复议决定落实到位。

（五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2025 年，我镇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制度，规范信息采集、审核、发布、归档全流程。建立“业务部门拟稿、分管领导审核、办公室复核、主要领导审定”的四级审核机制，确保公开信息真实准确、合规合法。同时，加强政府信息台账管理，建立信息公开目录动态更新机制，定期梳理公开内容，确保信息公开的系统性和完整性。

（六）平台建设情况

我镇持续优化政务公开平台布局，构建“政府门户网站+政务新媒体+线下公开栏”三位一体公开矩阵。依托县政府门户网站，规范设置信息公开专栏，优化检索功能，确保群众快速查询所需信息；

充分发挥微信公众号、视频号等新媒体传播优势，提升信息传播覆盖面；用好镇、村两级线下公开栏 12 处，重点公开惠民政策、财务收支、项目进展等群众关切事项，实现线上线下公开互补，满足不同群体信息获取需求。

（七）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情况

我镇强化政务公开工作监督考核，定期开展专项督查。建立内部自查机制，定期组织各部门开展信息公开自查自纠，及时发现并整改问题。2025 年度我镇无违反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情形，无人因信息公开受到处分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3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11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1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1	0	0	0	0	0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	0	0	0	0	0	0	0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		物							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
	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
		(七) 总计	1	0	0	0	0	1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	维持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	结果	结果	其他	尚未	总
				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	维持	纠正	结果	审结	计
0	1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：在政务公开工作中，我们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也存在一定的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**一是**公开渠道融合不够深入，线上平台与线下公开栏信息更新不同步，部分村级公开栏信息更新滞后。**二是**政策解读回应性不强，对群众关注度高的社保、医保、补贴等政策，解读多停留在原文转述，未针对群众常见疑问进行专项解答，未能有效消除群众政策理解盲区。

(二) 改进措施：一是深化公开渠道协同建设，建立线上线下信息同步更新机制，明确专人负责线下公开栏信息维护，确保实现定期更新。二是优化政策解读回应方式，针对群众关切的热点政策，梳理常见疑问清单，用通俗语言和直观形式解读政策，提升信息传播效果，通过线上平台和线下入户同步进行解读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根据《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2025年度我镇未发生达到信息处理费收缴条件的情形，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，特此报告。